

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能严格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顺利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，同时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，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二、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1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2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

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监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将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三、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简介

- 1、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- 3、公司类型：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- 4、执行事务所合伙人：梁春
- 5、住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- 6、成立日期：2012 年 2 月 9 日
- 7、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）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授予的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，证书序号 N0019746。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

验，拥有相关的资质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的要求。本次续聘审计机构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爱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